



通知

各分公司及合作方：

自 2025 年 3 月 17 日，按照《国家认监委关于加强认证规则管理的公告》2025 年第 9 号的要求进行整改认证规则后，国家认监委对全国认证机构自行备案的认证规则进行了审查，并于 7 月 12 日对审查的部分不合格规则进行了退回。同时在备案系统发布了公告，明确被退回备案的规则在“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”将不予展示认证规则信息，认证机构应对发放的认证证书进行妥善处置。

目前被退回的规则 11 项，其中包括企业信用管理体系、培训管理体系、履约能力评价管理体系、绿色企业、档案寄存托管服务管理体系、绿色设计产品评价管理体系、绿色电力管理体系、产品层面环境信息披露管理体系、绿色包装管理体系、绿色工厂管理体系、企业绿码评价管理体系。

规则被统一的审查退回，且无过渡期或指示，为了避免不必要的纠纷，我机构先暂停受理上述项目的申请。

特此通知

中衡卓越认证服务（北京）有限公司

2025年7月15日

